

雲林縣第 40 次行義、蘭姐童軍聯團露營活動 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本縣 108 年度童軍教育工作計畫案。
- 二、目的：
 - (一) 培養學生如何發揮團隊精神，結合生活教育、技能教育，以建立學生積極向上的人生觀。
 - (二) 讓參加學員透過童軍技能學習及露營生活，培養做中學、學中作之精神，激發生命潛力，肯定自我存在價值。
 - (三) 藉由童軍教育之實施，使青少年能體驗群體生活，達到適性教育之目標。
- 三、活動主題：四十有成 行蘭齊聚
- 四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中華民國童軍總會、臺灣省童軍會
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
承辦單位：雲林縣童軍會
協辦單位：雲林縣女童軍會、斗南鎮重光國民小學
- 五、活動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6 日至 8 日（星期五~日）。
- 六、活動地點：斗南鎮重光國小（斗南鎮將軍里溫厝 1 號）。
- 七、活動方式：採取童軍小隊制，實施露營生活。
- 八、活動內容：
 - (一) 聯團活動—歌曲教唱、青春舞會、追蹤旅行、營火、社區服務。
 - (二) 童軍技能教育—植物觀察、基本繩結、手工藝、急救包紮、定向運動。
 - (三) 大地遊戲—趣味競賽、小隊唱跳。
- 九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 縣內各公私立高中、職童軍社團學生，每校至少組 1 小隊以上參加。
(每小隊由童軍 9 人、服務員 1 人組成)
 - (二) 邀請本縣大專羅浮群及雲林縣女童軍團組隊參加。
 - (三) 邀請各縣市行義童軍團及大專羅浮群及女童軍團組隊參加。
- 十、參加人數：預計 250 人。
- 十一、經費：
 - (一) 參加人員每人繳交參加費新台幣 1,200 元整。
■外縣市參加人員之費用不含到本縣往返交通費，請各校(單位)自行負擔，但如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到雲林各車站，到營地(重光國小)來回接駁由雲林縣童軍會安排。
 - (二) 隨隊服務員參加費新台幣 1,200 元整及參加校團每校繳交行政公費新台幣 1,200 元整(雲林縣本年度已辦理三項登記之校團之行政公費，由雲林縣童軍會支付，外縣市校團請繳交)，請參加單位由相關費用支付。
 - (三) 鑑請上級單位補助經費，活動不足經費由雲林縣童軍會籌措。
- 十二、服裝：請穿著規定童軍制服。
- 十三、交通：1. 雲林縣轄內參加之校團由本會安排專車接送，專車接送時間表另行

通知。

2. 外縣市校團請各校(單位)自行負擔。

十四、攜帶物品：

- (一) 小隊：小隊帳(蒙古包)、炊事帳或天幕、工具箱、簡易桌椅、炊事箱(詳如附件 1)、卡式爐含瓦斯罐、童軍繩 9 條、童軍棍 9 支、三角巾 5 條、指北針、急救箱、營火表演道具(活動期間，炊事需帶標準配備炊事箱)。
- (二) 個人：
 - 1. 穿著整齊童軍制服報到(另備學校運動服裝)。
 - 2. 盥洗用具：牙刷、牙膏、毛巾、香皂、換洗衣物。
 - 3. 務必自備環保餐具(鋼杯+鋼碗+筷子)，大會不供應餐具。
 - 4. 臥具：防潮睡墊、睡袋或毯子。
 - 5. 其他：活動小背包、手電筒、輕便雨衣、拖鞋、個人藥品、衛生用品(含衛生紙)、健保卡、原子筆、筆記本、童軍登記手冊、防蚊液、小刀或美工刀(火媒棒製作)、水壺、工作手套。
- (三) 營本部工作人員及隨隊人員請自行攜帶露營器材及環保餐具。

十五、報名：各單位參加費請親自至雲林縣童軍會繳交現金或郵局郵政劃撥 02075203「雲林縣童軍會帳戶」(郵局劃撥手續費 20 元請外含自付)，並將劃撥收據(寫上參加單位及參加人數)與報名表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前傳真至 5336531 雲林縣童軍會。
電子郵件報名信箱：yunlinscout@gmail.com

十六、獎勵：

- (一) 辦理本活動績優工作人員，報請雲林縣政府予以獎勵。
- (二) 活動期間表現績優隨隊服務員，由縣府發給獎狀鼓勵。
- (三) 全程參加露營活動之學生，於閉幕時每人發給參加證書乙張。

十七、會議召開：大會工作人員及隨隊服務員訂於 11 月 16 日(星期六)下午 2 時假斗南鎮重光國小活力站召開工作協調會議。

十八、公(差)假：工作人員及帶隊服務員，於籌備會及露營期間，請原服務單位給予公假登記，並於一年內在不受影響課務下自行擇日補假。

十九、研習證明：工作人員及帶隊人員，於露營期間全程參與者，核給 24 小時之研習時數，請上教師研習系統(重光國小)登錄研習時數。

二十、注意事項：報到須知及專車接送時間，另函通知，或於 11 月 29 日以後，上本會 Facebook 粉絲頁自行下載或 <http://163.27.240.83/> 本會官網。

廿一、本計畫經雲林縣政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雲林縣第 40 次行義、蘭姐童軍聯團露營活動日程表

地點：斗南鎮重光國小

日期 時間 / 內容	12 月 6 日 (星期五)	12 月 7 日 (星期六)	12 月 8 日 (星期日)
0600~0630	活 動 準 備	起床 盥洗 環境內務整理	起床 盥洗 環境內務整理
0630~0730		早 餐	早 餐
0730~0800		晨間檢查	晨間檢查
0800~0830		升旗、講評	升旗、講評
0830~0930	報 到	定向追蹤旅行	探索教育
0930~1000	開幕式		
1000~1100	營地建設		
1100~1130			
1130~1200			
1200~1330	午 餐(工作會報)	午 餐	午 餐
1330~1350	童軍技能教育	定向追蹤旅行	拔營滅跡
1330~1400			閉幕式
1400~1700			快 樂 賦 歸
1700~1900	晚 餐	晚 炊	
1900~2100	青春舞會 聯團活動	營 火	
2100~2200	小隊時間、盥洗 小隊長會報	小隊時間、盥洗 小隊長會報	
2200~	熄燈就寢	熄燈就寢	

雲林縣第 40 次行義、蘭姐童軍聯團露營活動報名表

參加單位：

隊別：第		小隊			
編號	姓 名	出生日期	身份證字號	連絡電話	素食打√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隨隊人員					
備註	基本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，俾便辦理活動平安保險，所有個人資料不會用在此活動以外的用途，資料不會外洩。				

承辦人： (簽名) 校長：

附註：各單位參加費請親自至雲林縣童軍會繳交現金或郵局郵政劃撥
 02075203「雲林縣童軍會帳戶」（郵局劃撥手費 20 元請外含自付），並將劃
 撥收據（寫上參加單位及參加人數）與報名表於 108 年 11 月 15 日前傳
 真至 5336531 雲林縣童軍會。
 電子郵件報名信箱：yunlinscout@gmail.com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

童軍小隊炊具箱

全套式的通常包含炊具和炊具箱，全套式小隊炊餐具箱適合於童子軍小隊露營使用。包含炊具箱及小隊炊餐具，炊具箱可打開當餐桌內容如下：

品 名	數量	品 名	數量
飯鍋(10 公升裝吊鍋式附蓋)	1 個	菜盤(不鏽鋼)	4 個
湯鍋(6 公升雙耳式附蓋)	1 個	菜刀(純鋼製)	1~2 把
露營炒鍋(吊把式附蓋)	1 個	湯皿(不鏽鋼)	2 個
飯匙(不鏽鋼)	1 把	棕刷	1 個
煎匙(不鏽鋼)	1 把	切菜板	1 個
湯杓(不鏽鋼)	1 把	水桶(塑膠)	1 只
飯碗(不鏽鋼)	10 個	茶壺(4 公升附蓋)	1 個
湯匙(不鏽鋼)	10 支	開罐器	1 只